

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利润分配比例：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.21 元（含税）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一、利润分配预案的主要内容

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可供分配利润为 3,297,598,755.55 元。2023 年度实现净利润 427,019,598.11 元，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0,048,085.95 元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 2023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、方案如下：

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0.21 元（含税）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总股本为 5,000,717,686 股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0.21 元（含税），本次拟利润分配 105,015,071.41 元（含税），占本年度可分配利润 30.88%。本次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其他

形式的分配方案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以同意 8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，审议并通过了《江苏有线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，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9 日